

孝义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文件

孝劳就字〔2021〕8号

孝义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关于开展创业就业补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孝义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促进高校毕业生及城乡劳动者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孝政发〔2014〕70号）文件和《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19〕1号）文件，鼓励我市高校毕业生以及就业困难人员创业就业，进一步贯彻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补贴政策。经研究决定，我中心从即日起开展小微企业新吸纳城乡各类劳动者一次性就业补助、高校毕业生创业场

地租赁补贴、一次性创业就业补贴及公益性岗位期满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报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小微企业新吸纳城乡各类劳动者一次性就业补助

补贴对象及标准：小微企业新吸纳城乡各类劳动者且稳定就业半年以上的，可按规定给予每人1000元的一次性吸纳就业补助，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提供资料：(1)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小微企业新吸纳就业补助申请表、补助人员花名册；(2)小微企业认定证明；(3)小微企业提供《营业执照》、新吸纳城乡劳动者的劳动合同、劳动用工备案表、本年度及上年度末工资发放凭证原件、复印件；(4)提供就业人员《身份证》、《就业创业证》复印件或就业创业证号、《户口本》原件、复印件。(5)企业发放工资交易明细。(6)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

二、小微企业新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岗位补贴

补贴对象及标准：小微企业新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从就业补助资金中按每人每月300元的标准给予就业岗位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补贴期满后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2年的，可延长至退休。

提供资料：(1)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小微企业新吸

纳就业困难人员岗位补贴申请表、补贴人员花名册、就业困难人员认定表；(2) 小微企业认定证明；(3) 小微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劳动合同、劳动用工备案表、本年度及上年度末工资发放凭证原件、复印件；(4) 提供就业困难人员《身份证》、《就业创业证》复印件或就业创业证号；(5) 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

三、高校毕业生创业场地租赁补贴

补贴对象及标准：对近五年内（2017-2021）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且正常经营6个月以上的，从就业补助资金中按每年不超过2000元的标准给予最长3年的经营场地租赁补贴。

初次申报提供材料：(1) 提出书面申请，填写高校毕业生创业场地租赁补贴申请表；(2) 提供创业人员《身份证》、《户口本》、《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就业创业证》复印件或就业创业证号；(3)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纳税证明原件及复印件；(4) 提供创业场地租赁合同或协议、租赁票据；(5) 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

二次申报提供材料：(1) 填写高校毕业生创业场地租赁补贴申请表；(2) 《就业创业证》复印件或就业创业证号；(3)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纳税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件；(4) 提供创业场地租赁合同或协议、租赁票据；(5) 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

四、一次性创业补贴

补贴对象及标准：对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所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1年以上的毕业年度和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根据带动就业人数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补贴标准每人不超过1000元，最高不超过3000元。

提供材料：(1) 创业者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创业带动就业补贴申请表、花名册、就业人员劳动合同原件、复印件；(2) 提供《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就业创业证》复印件或就业创业证号。其中，高校毕业生需提供《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就业困难人员需提供就业困难人员认定证明；(3) 创办小微企业的需提供小微企业认定证明；(4) 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5) 个人真实性承诺书。

五、公益性岗位期满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补贴对象及标准：市政府公开招用的高校毕业生公益性岗位人员服务期满后，对领取营业执照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主创业人员市财政给予不超过3年社会保险补贴；到我市民营企业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人员，

市财政给予不超过2年社会保险补贴。

初次申报提供材料：(1) 本人提出申请并填写灵活就业、个体经营参保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报核定表及灵活就业、个体经营参保人员社会保险补贴花名表；(2) 公益性岗位解除合同书；(3) 《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4) 本人《身份证》、《就业创业证》复印件或就业创业证号；(5) 在民营企业就业的需提供劳动合同书、当年发放工资原件及复印件；(6) 社会保险征缴机构出具的缴费单据；(7) 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

二次申报提供材料：(1) 填写灵活就业、个体经营参保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报核定表及灵活就业、个体经营参保人员社会保险补贴花名表；(2) 《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3) 在民营企业就业的需提供劳动合同书、当年发放工资原件及复印件；(4) 社会保险征缴机构出具的缴费单据；(5) 申请人在银行设立的账户、开户行及行号。

六、时间安排

2021年开展创业就业补贴申报工作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9月15日——9月24日，为宣传发动阶段。各乡镇、街道办事处要通过电视台、网站、微信平台、宣传资料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

第二阶段：9月26日——10月15日，为申报审核阶段。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高校毕业生、公益性岗位期满高校毕业生持相关资料进行申报。

申报地点：孝义市卫生大楼301室

联系电话：0358-7621637

孝义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2021年9月15日

